

國立臺東大學

清淨在源頭 推動垃圾分類說明

民國105年8月

總務處環保組製



前言

臺東市環保局 自105年4月1日起 垃圾強制分類

未照規定分類者，**處罰新台幣1200~6000元**。

為避免本校垃圾分類未依規定而遭開罰，

請師生同心做環保，

確實做好垃圾分類，落實垃圾減量。

垃圾分類程序

丟棄垃圾時,請隨手依下列做分類

★第一類 資源回收物---可供再利用

★第二類 廚餘---將水份瀝乾

★第三類 一般垃圾---無法再回收的

第一類 資源回收物(1/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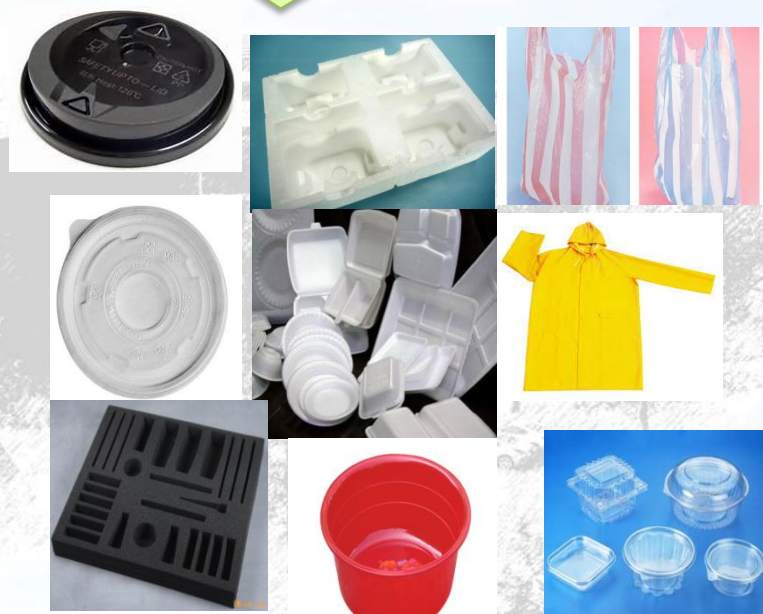
塑膠類

容器類



PET、HDPE、LDPE、PVC、PP、PS及其他，例如：礦泉水瓶、牛奶瓶、養樂多瓶、洗髮精家庭用食用油品、清潔劑(液體)等。

一般塑膠類



杯(碗)蓋、無髒污塑膠袋、包裝內襯等，保麗龍(含漁貨箱、蛋糕盒及電子電器包裝用)等。

第一類 資源回收物(2/5)

紙類

容器類



牛奶瓶、洋芋片、雞湯罐、免洗杯(餐盒)、禮盒、紙製茶葉罐等。

紙類



包裝盒、菸盒、紙箱、報紙、雜誌、書籍、廣告紙、無髒污的紙張等。

第一類 資源回收物(3/5)

鐵 鋁 容 器

容 器 類



奶粉罐、飲料罐、油漆罐、啤酒罐、碳酸飲料、罐頭、空小瓦斯罐等。

金 屬 製 品



鐵製餅乾盒、鐵便盒(碗)、金屬調味料罐、訂書機、鋁門窗外框、軟膏、強力膠等。

第一類 資源回收物(4/5)

玻 璃 類

容 器 類



調味料罐、罐頭、飲料罐、提神飲料罐、藥罐及酒罐等。

其 他



玻璃盤、玻璃杯、玻璃碗、玻璃燭臺、平面玻璃、門窗玻璃、魚缸(非強化玻璃製)等。

第一類 資源回收物(5/5)

電池類



光碟片



應單獨一包交付本校總務處環保組，避免混入其他資源垃圾。

第二類 廚餘(1/2)

廚 餘

剩菜、剩飯、蔬菜、菜葉殘渣、果皮、茶葉、咖啡渣、蛋殼、魚蝦蟹與貝類殘體、禽畜剩骨或廢食用油等有機廢棄物、植物類廢棄物等。

茶葉渣



中藥渣



蔬菜葉



果皮(殼)



水果類：
果心、果皮



蔬菜類：
菜葉、菜根、菜籽



米食類：
白飯等各式米製品



麵食類：
麵條等各式麵製品



豆食類：
各式豆類製品



肉類：
生或熟的雞、鴨、
魚、肉等



第二類 廚餘(2/2)



✗ 廚餘桶討厭的東西



請勿丟入塑膠袋、衛生紙、竹筷、竹籤、垃圾等。

○ 廚餘桶喜歡的東西

/ 水果類 /



未食用水果與食用後果核

/ 蔬菜類 /



葉菜、花菜、蘿蔔等
根莖類蔬菜

/ 果仁類 /



核桃仁、瓜子仁

/ 米食類 /



各類米糧、白飯、麥片等

/ 麵食類 /



麵條、麵包、各式麵粉製品

/ 調味類 /



果醬、煉乳等調味料

/ 粉狀類 /



奶粉等各類粉末狀可食用品

/ 罐頭類 /



各式罐頭食品內容物

/ 零食類 /



餅乾、糖果、巧克力等

/ 肉類 /



未食用或未烹煮之雞、鴨、魚、肉、內臟、肉乾及動物骨頭

第三類 一般垃圾

經區分資源回收物、廚餘後，剩餘無法再回收的：

- **紙類**：紙尿片(衛生棉)、衛生紙、複寫紙、蠟紙、離型紙(貼紙底襯)、轉印紙、砂紙、塑膠光面紙或感應紙、電子發票、髒污的紙張(如包寵物之排泄物、沾油漆或其他油污)等。
- **塑膠類**：髒污的塑膠袋(如沾油或血水)、複合貼鋁箔的袋子(泡麵袋、餅乾袋)、保鮮膜(含包裝封膜)、墊子、泡棉、膠帶等。
- **其他**：口香糖、皮革、木竹片盒、塑膠叉子、塑膠刀子、筷子、牙籤、牙線、各項橡膠製物品(廢輪胎除外)、電話卡、筆、橡皮擦等。

溫馨提醒-正確回收方法(1/2)

回收項目	正確回收方法
紙餐具	請將食物殘渣倒入廚餘桶並以水略清洗或衛生紙擦拭。
鋁箔包、 塑膠、 鐵鋁容器	移除之吸管丟入一般垃圾桶內並倒空內容物以水略清洗壓扁。
玻璃容器	移除吸管並倒空內容物，破碎時請用報紙包覆，外層再以塑膠袋套裝並顯著標示「請小心-玻璃碎片」，建議依顏色分類（透明、綠、咖啡），放置垃圾桶側(請勿丟桶內)。

溫馨提醒-正確回收方法(2/2)

回收項目	正確回收方法
廚餘	回收前瀝乾水分，請勿將塑膠袋、牙籤、竹筷、便當盒及衛生紙等投入。
廢乾電池	請自物品(如兒童玩具、手機)取出集中收集，單獨送至本校總務處環保組。
照明光源	回收前請妥善打包避免破損，放置垃圾桶側 (請勿丟桶內)。

清淨在源頭，推動垃圾分類

- 有任何相關疑義，請洽總務處環保組。
- 環保組校內分機：1361、1360。
- 逕至環保署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網站
(<http://recycle.epa.gov.tw/Recycle/>)認識回收/回收
觀念項下，自行參考運用。

清淨在源頭，推動垃圾分類

簡報完畢
敬請指教